#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独立董事督促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 钟晓永先生、汪速先生、孟繁锋先生共同提交的《紫天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督促公 司回复落实〈年报问询函〉及〈关注函〉的函》(以下简称"《督促函》")。三位 独立董事一致意见: 针对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年报问询函》及《关注函》和福建 证监局关注的问题,督促公司尽快回复并加强内控管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督促函》具体内容

"4月30日公司公告2023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后,深交所分别于5月6日 及 5 月 28 日就事后审查的情况向公司发出了年报问询函及关注函,福建证监局 也在近日就2023年报的有关事项表示了高度关注,为此三位独立董事高度关注, 我们本着勤勉履职、严格尽责的工作态度,专门召开了独立董事会议,将逐步开 展调查核实工作。在此基础上,我们三位独立董事提出以下督促意见,以促进企 业合规经营,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如下:

#### (一)及时回复、落实年报问询函及关注函:

我们督促公司全面、准确、及时地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福建紫天传 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 58 号)以 及全面落实《关于对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 〔2024〕第 104 号〕的要求。并对导致大额亏损的商誉减值、资产减值及年报 问询函所涉定期报告财务数据前后差异原因等进行认真回复。

## (二)强化与改善内控制度:

根据福建证监局的日常监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发出的关注函提到的内控问题,我们进一步建议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进行全面梳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以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以上事项,请公司管理层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前回复落实《年报问询函》及《关注函》中要求。"

## 二、其他说明

公司收到独立董事发出的《督促函》后高度重视,将认真落实《督促函》的相关要求,积极推进落实回复《年报问询函》及《关注函》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及网站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紫天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